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2017 年第一季度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Taiping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目录

一、基本信息	3
二、主要指标	10
三、实际资本	10
四、最低资本	10
五、风险综合评级	11
六、风险管理能力	11
七、流动性风险	12
八、监管措施	12

一、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王滨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29—33 层

注册资本（营运资金）：

100.3 亿元人民币

业务范围：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定期死亡保险、个人两全寿险、个人终身寿险、个人年金保险、个人短期健康保险、个人长期健康保险、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团体定期寿险、团体终身保险、团体年金保险、团体短期健康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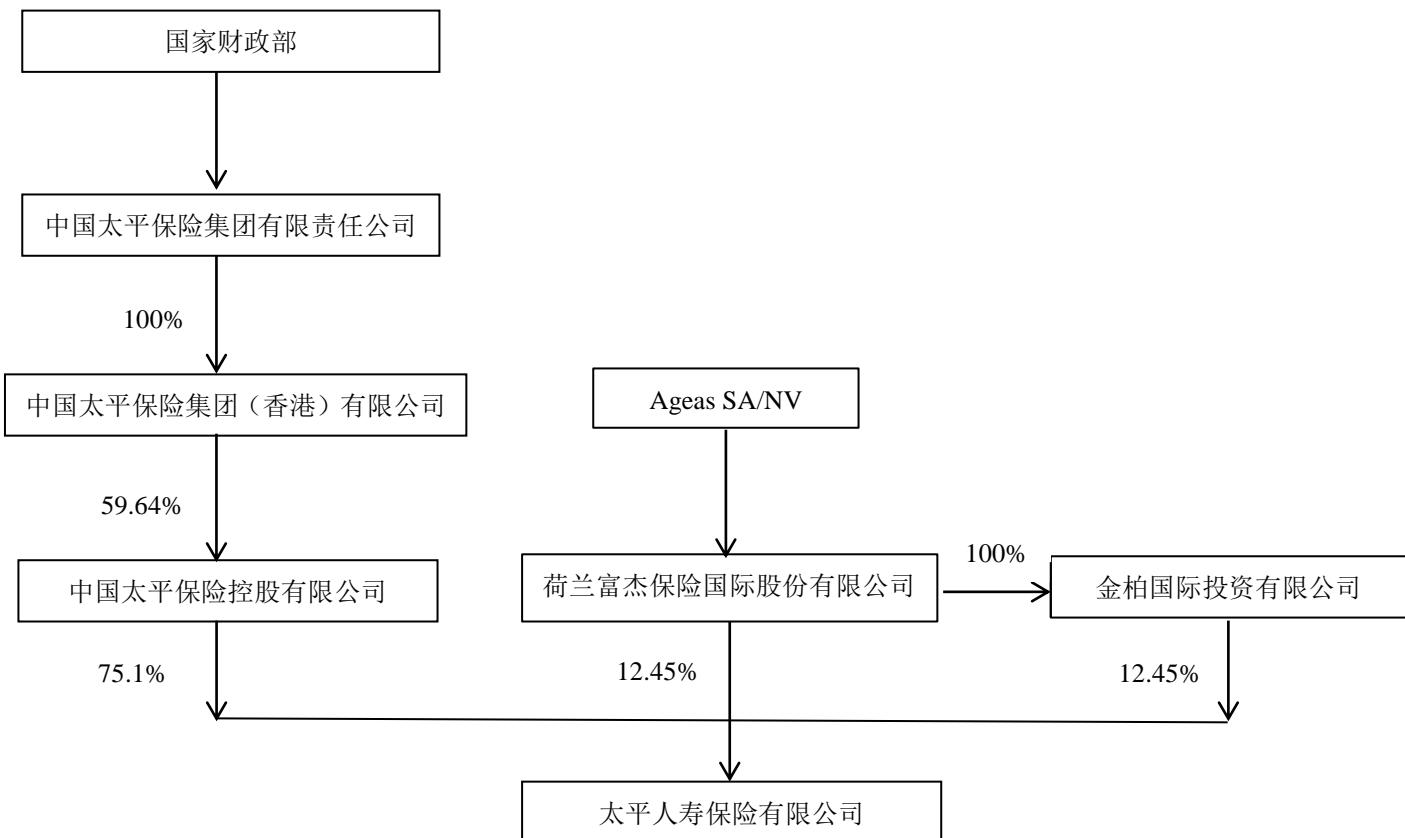
经营区域：

全国范围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单位：万元）

股权类别	股份或出资额	期末占比 (%)
国家股	0	0
国有法人股	753,253	75.1
社会法人股	0	0
外资股	249,747	24.9
其他	0	0
合计	1,003,000	100

实际控制人



备注：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对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自有持股比例为 50.71%，并透过全资子公司持有 8.93%，共计持有 59.64%。

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股权类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股份状态
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753,253	75.1	正常
荷兰富杰保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外资股	124,873.5	12.45	正常
金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外资股	124,873.5	12.45	正常
合计		1,003,000	100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联营公司						
中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500	500	-	25	25	-
太平置业(上海)有限公司	92,400	92,400	-	39	39	-
上海新太永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000	5,000	-	25	25	-
子公司						
太平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8,000	158,000	-	100	100	-
太平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152,094	152,094	-	100	100	-
太平置业(苏州)有限公司	19,262	19,262	-	60	60	-
太平置业(南宁)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	80	80	-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	50	50	-
太平养老产业管理公司	5,000	5,000	-	100	100	-
北京太平广安置业有限公司	185,000	185,000	-	100	100	-

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9 位董事。

王滨，59岁，2013年5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3〕466号。王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王先生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王先生曾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执行董事兼北京管理部总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行长、天津分行行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行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办公室主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秘书处处长等职务。

李劲夫，60岁，2014年8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703号。李先生毕业于广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李先生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李先生曾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主席助理，中国太平保险集团公司及中国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财产保险监管部(再保险监管部)主任、江苏监管局局长等职务，并曾在中国人保广东分公司、清远分公司、阳山县支公司，以及广东阳山县人民银行等任职。

Bart DE SMET，60岁，自2013年12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522号。Bart DE SMET先生，1957年生，比利时国籍，毕业于比利时鲁汶大学，拥有数学科学学位以及精算学和管理学学历，是比利时皇家精算师协会成员、鲁汶大学养老保险咨询委员会委员。DE SMET先生现任富杰集团(Ageas)首席执行官，分管战略发展、投资者关系、企业监管及对外关系等事务，并担任富杰保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Ageas Insurance International N.V.)、AG 保险(AG Insurance)、富杰英国(Ageas UK)、IDBI Federal Life Insurance、Maybank Ageas Holdings Berhad，以及Credimo公司的董事职务。在公司事务之外，DE SMET先生还担任比利时保险协会(Assuralia)主席。DE SMET先生拥有超过30年在欧洲金融业的从业及管理经验，曾

任富通保险比利时公司 (Fortis Insurance Belgium) 的首席执行官、荷兰国际集团比利时保险公司(ING Insurance Belgium)执行委员会委员、瑞士保险公司(Swiss Insurance Company Nationale Suisse)人身险部执行副总裁等职务。

Gary Lee Crist, 60岁, 2012年3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2〕217号。Crist先生为美国国籍, 获美国俄亥俄州斯普林菲尔德市威顿堡大学学士学位以及美国国际管理研究生院管理学硕士学位。Crist先生现任荷兰富杰保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亚洲区首席执行官, 富杰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除担任本公司董事以外, Crist先生还在荷兰富杰在香港的独资子公司、在泰国和马来西亚的合资公司担任董事。Crist先生于2002年1月加入荷兰富杰, 负责富杰亚洲区的战略发展事务。在加入富杰之前的近20年, 他在多个保险公司的亚洲分公司担任专业及管理职务, 曾任 Russell Miller 亚洲区董事总经理、Liberty International, Inc. 印度尼西亚分公司高级副总裁、信诺国际有限公司印尼分公司总裁、信诺关岛公司关岛和密克罗尼西亚区经理等职务。

王廷科, 53岁, 2015年10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065号。王先生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 拥有货币银行学博士学位。王先生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兼任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先生曾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股权管理部总经理、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股权董事、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银行太原分行行长等职务。

任生俊, 53岁, 2016年4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324号。任先生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 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任先生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兼任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任先生曾任太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进出口银行行务委员、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深圳分行、信贷管理部、信贷业务部、项目评审部担任过不同职务, 并曾在财政部工业交通司任职。

张若晗, 42岁, 2015年10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065号。张先生毕业于 Giordano Dell'Amore Foundation、中央财经大学, 拥有银行与金融硕士学位。张先生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先生曾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财政部金融司副司长级干部、金融四处处长、金融三处处长、综合处处长、金融二处副处长等职务。

张可, 53岁, 2012年12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2〕1407号。张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 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张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兼任太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曾任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 本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四川分公司总经理,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成都分公司副总经理等, 并曾在四川大学哲学系任教。

张敬臣, 59岁, 2014年8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 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742号。张先生毕业于香港大学, 获社会科学学士学位, 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张先生现任荷兰富杰保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 兼任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太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曾任德华安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 德国安顾保险集团股份公司中国区总监兼济南代表处代表,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总经理、副总裁兼首席销售官, 加拿大宏利金融集团区域市场经理、中介部经理、市场部经理等职务。

备注: 拟任董事洪波先生、于小萍女士尚待获得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董事任职资格核准。

(2) 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7 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陈默，58岁，2009年2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2011年11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长。陈先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原四川财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9年6月获澳大利亚南澳大利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陈先生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稽核总监、审计责任人，兼任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稽核总监、太平金融稽核服务(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保险(澳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中国太平保险服务(日本)有限公司监事。陈先生曾任太平金融稽核服务(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太平保险集团公司及中国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常务董事，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察局副局长(主持工作)、监察室主任、纪委办公室主任兼机关纪委书记等职务。

冯胜钢，46岁，2015年11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119号。冯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精密仪器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冯先生现任太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冯先生曾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产品市场部总经理、创新发展部总经理，中国联通集团客户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网通集团大客户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务，并曾在中国电信数据通信局、河北省邮电管理局、河北省邯郸市邮电局任职。

权五奎，45岁，2013年6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3〕560号。权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权先生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中国太平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权先生曾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品牌管理部总经理、监察部总经理，国家监察部办公厅处长、副处长，以及卫生部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等职务。

Boizard Christophe Alexandre Henri，58岁，2017年3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276号。Boizard先生为法国国籍，毕业于斯坦福大学航天航空学专业，拥有理学硕士学位。Boizard先生现任富杰集团(Ageas)财务总监，并在Ageas SA/NV、Royal Park Investments、AG Real Estate、Cardiff Lux、Ageas France 担任董事职务，同时在Intreas NV 担任顾问委员。Boizard先生曾任Partner再保险有限公司资深咨询师、巴黎再保险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法国安盛保险集团财务总监、法国安盛再保险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倪波，45岁，2014年5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389号。倪先生毕业于浙江大学，现任本公司个人业务部总经理。倪先生曾任本公司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山东分公司助理总经理、业务总监、枣庄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并曾担任过泰康人寿枣庄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徐静，42岁，2017年3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49号。徐女士毕业于厦门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法律责任人。徐女士曾任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合规部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生命人寿产品精算部产品法务处处经理，并曾在阳光健康保险筹备组、泰康人寿、平安产险任职。

邓俨，49岁，2017年2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71号。邓女士毕业于四川师范学院，获理学学士学位，现任本公司保费部总经理。邓女士曾任本公司保费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海分公司培训部高级经理，并曾在恒康天安人寿、平安人寿及四川省水产学校任职。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共有 19 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张可，53岁，2012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2〕1289号。任职履历参见董事基本情况介绍。

程永红，50岁，2012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09〕58号。程女士毕业于四川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程女士曾任本公司助理总经理、四川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高级经理等职务，并曾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四川省总工会干部学校担任过不同职务。

郑庆红，49岁，2012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0〕528号。郑女士毕业于清华大学，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郑女士曾任本公司市场总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等职务，并曾任职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王亚军，48岁，2014年11月兼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911号。王先生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在职获得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王亚军先生2014年6月至今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稽核中心总经理，并曾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中国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等职，并曾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任职。

王胜江，50岁，2016年7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292号，兼任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王先生本科毕业于四川大学，并获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王先生曾任本公司市场总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福建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公司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助理总经理，四川分公司个人业务部经理等职务，并曾任职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成都市生产资料总公司。

杨华，55岁，2016年7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杨先生毕业于吉林艺术学院，并获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杨先生曾任本公司市场总监、黑龙江分公司总经理、黑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并曾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长春分公司、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吉林省四平市中心支公司担任过不同职务。

张立辉，53岁，2016年7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大学，获历史学学士学位。张先生曾任本公司市场总监、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等职务，并曾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哈尔滨师范大学、黑龙江省国土局资源开发总公司、黑龙江省农垦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担任过不同职务。

沈漪，46岁，2016年7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出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585号。沈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沈先生曾任本公司个人业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助理总经理、成都分公司绵阳中心支公司总经理、上海分公司个人业务部经理，并曾任平安保险寿险营销部企划室负责人、中国北方工业天津分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

欧阳家豪，42岁，2015年6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87号，兼任太平置业（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董事。欧阳先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欧阳先生曾任英国保诚人寿台湾子公司资深副总裁、财务长、资深助理副总裁、首席精算师等职务，并曾在美国人寿台湾分公司和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AIA）担任过不同职务。

杨美瑛，59岁，201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583号。杨美瑛女士毕业于美国爱荷华大学，获理学硕士学位。杨美瑛女士曾任美国保德信人寿副总裁兼长照险总精算师、台湾保德信人寿保险公司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营运官、海尔保险及海尔纽约

人寿首席财务官、首席精算师、高级副总裁、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信安国际公司财务总监、信安金融集团精算师等职务。

王铮，52岁，2011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王女士毕业于复旦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王女士曾任本公司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副总经理、中国太平保险集团公司及中国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原风险及信息管理部总经理，以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副总经理、原太平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副总经理、并曾在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担任过不同职务。

陈铂，40岁，2010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副总监。陈先生毕业于澳大利亚麦考利大学，获商科和理科双学士学位，并获得北美精算师、英国精算师、澳大利亚精算师及金融风险管理师资格，同时为中国精算师协会和香港精算师协会正式会员。陈先生曾任富达国际董事及亚洲区保险机构业务主管、德勤精算高级经理、精算顾问、精算分析员等职务。

朱爽，38岁，201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投资总监，兼任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朱先生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朱先生现兼任集团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曾任集团董事会办公室助理总经理、集团办公室高级经理。并曾在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通银行监事会办公室、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青岛建筑工程学院等担任过不同职务。

杨畅林，56岁，2016年1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运营总监，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312号，兼任共享服务中心副总经理。杨先生毕业于英国赫尔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杨先生曾任保诚集团亚洲公司区域总监、保诚人寿台湾子公司首席营运官、信诚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营运官、中美大都会人寿保险公司首席信息官、Mercatela Limited香港首席咨询顾问、鹰星保险香港公司助理总经理、康联亚洲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并曾在百慕大银行香港公司、渣打银行香港公司、新西兰 National Provident Fund、汇丰银行香港公司、汇丰银行新西兰公司等担任过不同职务。

乔宁，53岁，2016年10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市场总监，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056号，兼任银行保险部总经理。乔先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乔先生曾任本公司监事、江苏分公司总经理、河北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业务总监，河北分公司邯郸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并曾担任过中国农业银行邯郸丛台支行行长等职务。

黄朝辉，46岁，2016年10月至今出任本公司市场总监，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056号。黄先生毕业于复旦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黄先生曾任本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大连分公司总经理，并曾担任中国平安集团办公室秘书等职务。

严智康，41岁，2016年10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运营总监，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056号，同年11月至今出任副总精算师，兼任精算部总经理。严先生毕业于复旦大学数学系，获得北美精算师(FSA)资格，为中国精算师协会和北美精算师协会正式会员。严先生曾任本公司监事，中宏人寿助理总裁，长生人寿精算部副总经理，以及中德安联人寿精算部科经理等职务。

熊莹，44岁，2015年11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056号，兼任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熊女士本科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并获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熊女士曾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总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总经理、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兼资本市场部总经理等职务，并曾任职于成都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成都市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文菊田，50岁，2013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市场总监。文女士毕业于四川农业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文女士曾任本公司四川分公司外勤区域总经理、营业区总监，并曾在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成都东风商贸广场、成都玻璃厂担任过不同职务。

偿付能力报告联系人

姓名：陈泽伟

办公室电话：021-50614888-8308

移动电话：13818352575

电子信箱：chenzw0509@tpl.ctaiping.com

二、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保险业务收入	5,729,533	1,789,148
净利润	99,398	63,739
净资产	2,777,634	2,652,717
认可资产	35,326,475	32,110,168
认可负债	25,725,385	23,434,553
实际资本	9,601,090	8,675,615
核心一级资本	9,314,447	8,388,972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286,643	286,643
附属二级资本	-	-
最低资本	3,993,021	3,462,67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321,426	4,926,29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3%	242%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5,608,069	5,212,94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0%	251%

三、实际资本

实际资本主要指标（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认可资产	35,326,475	32,110,168
认可负债	25,725,385	23,434,553
实际资本	9,601,090	8,675,615
核心一级资本	9,314,447	8,388,972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286,643	286,643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最低资本

(一) 最低资本表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最低资本	3,993,021	3,462,675
其中: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100,031	3,555,473
寿险风险最低资本	1,474,571	1,230,878
非寿险风险最低资本	38,699	32,448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4,677,164	4,168,476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614,122	488,749
风险分散效应	-1,042,828	-862,683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1,661,697	-1,502,395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07,010	-92,798
附加资本	-	-

五、风险综合评级

根据保监会《关于2016年第4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7〕461号),本公司在保监会2016年第4季度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A类。

六、风险管理能力

根据保监会《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1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关于公司分类标准的规定,本公司属于I类保险公司。本公司于2001年11月30日开业,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全年签单保费1000.68亿元,年末总资产合计3215.38亿元,省级分支机构达37家。

2017年1季度,公司按照偿二代监管要求持续推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建设:

(1)持续进行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建设项目,建立和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制度体系,搭建用于资产负债管理的量化分析模型,加强团队专业能力建设,建立资产负债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机制。

(2)持续完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根据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开展对《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保险风险管理办法》、《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等办法和实施细则的修订工作。

根据保监会《关于2016年SARMRA评估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7〕208号),公司2016年SARMRA得分为85.22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17.24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8.51分,保险风险管理8.72分,市场风险管理8.46分,信用风险管理8.18分,操作风险管理8.63分,战略风险管理8.95分,声誉风险管理8.73分,流动性风险管理7.81分。

七、流动性风险

1.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当期实际净现金流 (万元)	5,160,082	4,490,472
三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 (%)	264%	432%
一年内综合流动比率 (%)	1859%	-404239%

流动性覆盖率	本季度		上季度	
	压力测试一	压力测试二	压力测试一	压力测试二
公司整体	844%	884%	966%	946%
独立账户	414%	1245%	387%	792%

2.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未来三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较上季度有所回落，主要变化在于三个月内预期支付 146.74 亿回购证券。

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上季度有所上升，主要压力来自于资本市场，建议对资本市场情况进行及时监测。

八、监管措施

1.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7 年一季度公司各级机构共受金融监管部门处罚 3 起，处罚金额合计 19.3 万元，为 3 起保监行政处罚。具体处罚信息如下：

鲁保监罚〔2017〕4 号：经查，太平人寿山东电话销售中心在经营保险业务过程中，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对投保人隐瞒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要情况。在抽查 2015 年的 200 份保单销售录音中，发现存在未向客户提示费用扣除、免责条款等重要情况的问题保单 37 份，占比 18.5%。时任太平人寿山东电话销售中心负责人马书旺是对上述问题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山东保监局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书对太平人寿山东电销中心罚款 8 万，对马书旺警告并处罚 1 万。

苏保监罚〔2017〕15号、16号：经查，太平人寿常州中心支公司存在编制或提供虚假的报告、报表、文件、资料的行为。一是银保销售渠道在2015年度报销部分餐费事项未实际发生，而是购买消费卡用于银行网点日常经营和维护，金额共计92350元；二是对部分保单没有进行电话回访后采用《新契约书面回访文件（银保）》和《新契约面访问卷》的方式进行面访，经查，常州中支共有9份保单投保人未在《新契约书面回访文件（银保）》和《新契约面访问卷》签字确认，相关材料和签名为中支银保专管员虚假编制。陆昀于2014年8月至今任该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该公司银保渠道，应对上述违法行为负责。江苏保监局于2017年2月16日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书对太平人寿常州中心支公司罚款8万元，对陆昀警告并处罚0.8万元。

甬保监罚〔2017〕9号、10号：经查，2015年4月至6月太平人寿宁波分公司保险销售人员陈小燕与王国芬经私下约定，陈小燕将自己销售的3分保单挂在王国芬及其儿子颜俊杰名下。2016年11月18日，太平人寿宁波分公司收到陈小燕关于挂单事项的投诉后，依据公司相关规定进行了处理，上述事项未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宁波保监局2017年3月24日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对太平人寿宁波分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处罚1万元，对王国芬警告并处罚0.5万元。

2.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3. 报告期内是否有被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全系统共受到当地保监局监管措施4起，详细内容如下：

(1) 苏保监意见〔2017〕4号：江苏保监局2016年5月-7月对江苏分公司进行了专项检查，发现江苏分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

①销售行为规范方面：将新型银保产品集中向高龄人群销售。

②客户信息真实性方面：核心业务系统调阅的银保业务承保清单相关信息缺失；投保资料中的投保人联系方式缺失；投保资料中的相关内容填写不完善；投保提示书上无投保人签字。

③财务真实性方面：报销费用与实际使用情况不一致；以邮寄费或邮品费等名义向常州邮政局支付相关业务推动费用。

④满期给付与退保风险防范方面：未建立关于满期给付和退保处置培训的专门管理档案；未按监管要求进行满期给付与退保应急处置演练。

⑤其他监管制度贯彻落实方面：太平人寿总公司超犹豫期完成电话回访；太平人寿常州中心支公司内勤人员编制虚假书面回访资料；未要求分支机构核实电话回访问题件；对年龄为60周岁以上老人未按监管要求告知犹豫期；太平人寿常州中心支公司擅自签署代理协议并支付手续费。

上述问题表明江苏公司内控管理不严格、财务管理不精细、渠道费用审核不细致、合规工作不扎实，存在一定的风险隐患。

江苏保监局要求分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前完成整改工作，并以书面形式报告保监局。保监局将视分公司整改情况，采取后续检查等跟踪监管措施。

整改情况：江苏分公司针对此次检查发现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推进整改，并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向江苏保监局上报《太平人寿江苏分公司关于专项检查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太平寿宁〔2017〕67 号），对整改具体情况进行汇报，并已完成整改。

(2) 粤保监发〔2017〕44 号：2016 年度广东保监局对辖区内人身保险电话销售业务客户信息来源及管理情况进行了调研（非现场检查提交书面报告）。发现广东分公司在客户信息来源及管理方面存在不足，下发《监管意见书》，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保险公司通过合作方拨打赠险或销售电话，仅通过合作协议对合作方客户信息数据来源合法性进行名义上的约束，未实际了解客户来源情况；二是保险公司客户信息数据使用授权存在瑕疵，未对网上或 APP 登记客户的个人信息后续使用授权作相关规定；三是客户信息数据保护与管理存在不足。

广东保监局要求广东分公司应于收到本监管建议书一个月内将整改相关情况报送保监局，保监局将对分公司整改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并视整改情况采取下一步监管措施。

整改情况：广东分公司针对此次调研发现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推进整改，并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向广东保监局上报《太平人寿广东分公司关于人身保险电话销售业务客户信息来源及管理情况的整改报告》（太平寿粤〔2017〕19 号），对整改具体情况进行汇报，并已完成整改。

(3) 粤保监发〔2017〕58 号：广东保监局收到消费者投诉，经查（非现场检查提交书面资料），我公司在该保单的回访中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回访话术不完整，二是未对回访发现问题跟进处理。

广东保监局要求广东分公司收到监管函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工作，并将整改情况报告保监局。

整改情况：广东分公司针对此次检查发现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推进整改，并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向广东保监局上报《太平人寿广东分公司关于广东保监局监管函涉及刘指西新契约回访问题的整改报告》（太平寿粤〔2017〕25 号），对整改具体情况进行汇报，并已完成整改。

(4) 广东保监局监管谈话记录（无文号）：广东保监局收到消费者投诉，经查，太平人寿广东分公司在上述保单的回访中存在以下问题：投保人在回访中提到转账授权书非本人签名时，回访人员未对回访发现问题进行跟进处理。

广东保监局要求广东分公司 2017 年 2 月 23 日监管谈话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工作，并将整改情况报告广东保监局。

整改情况：广东分公司针对此次谈话发现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推进整改，并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向广东保监局上报《太平人寿广东分公司关于广州中心支公司客户廖文珍新契约回访问题的整改报告》（太平寿粤〔2017〕32 号），对整改具体情况进行汇报，整改进行中，待 4 月 15 日系统上线后完成整改。

备注：本报告中所引用的数据未经审计。